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普邦股份"或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余珍女士的辞职报告。余珍女士因个人原因,申请辞去所担任的证券事务代表职务,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余珍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即刻生效。

截至本公告日,余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。 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 任证券事务代表。

余珍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余珍女士在任职期间为 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六日